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 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电话、直接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 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,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浩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,形成了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